

## 关于公司与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源机械”）与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新能源公司”）签订关于在汽车轻量化领域全面合作的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该协议”）。该协议约定，海源机械与吉利新能源公司将建立全面的科技创新及产品开发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汽车轻量化领域开展战略合作。

本次双方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该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合作的目标

吉利新能源公司支持海源机械在浙江省义乌市投资新建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为吉利新能源公司提供产品配套。项目落地实施，将降低吉利新能源配套采购成本，同时可帮助海源机械扩展销售渠道，最终实现双方合作共赢的目标。

### 二、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 1、公司名称：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7WUKR13
- 3、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 4、公司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1760 号 1 号楼 612 室
-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汽车、汽车零部件；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的租赁；技术及货

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6、公司介绍：

2016年2月，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正式注册成立，公司聚焦新能源商用车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领域，旨在引领商用车新能源技术发展，总投资近150亿人民币，是世界500强企业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一级子公司。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吉利新能源公司作为汽车主机厂，拟与海源机械达成相关汽车零部件采购意向（具体合作事宜以双方签订的正式采购协议为准）；

2、海源机械拟以其在义乌出资设立的海源义乌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为平台，开展LFT-D、SMC、碳纤维等材料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3、双方同意，吉利新能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海源义乌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产品，海源义乌新材料有限公司产品优先供应吉利新能源公司，并保证供货周期与质量；

4、吉利新能源公司有权在海源义乌新材料有限公司评估价值的基础上收购其不高于40%的股权。

### 四、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吉利新能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双方将达成长期、稳固的战略伙伴关系，明确了双方的合作框架及发展目标，符合公司向汽车轻量化应用领域拓展的战略，有利于充分利用双方在技术、装备、产能、市场、品牌等方面的优势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通过本次合作将推动海源机械与吉利新能源公司及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旗下整车企业广泛、深入的开展汽车轻量化领域合作，有助于公司拓展销售渠道，获得更多的市场资源，推动公司业务、技术的大范围、多领域拓展，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最终将使海源机械发展成为全国乃至全球最重要的汽车轻量化领域的领军者之一。

## 五、风险提示

1、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相关合作事项细节尚待进一步的协商和落实。战略合作协议述及事项的实施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根据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